

2020—2022 年市本级代编预算专项 审计调查结果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》的规定，昆明市审计局派出审计组，自 2023 年 1 月 11 日—2 月 28 日，对昆明市财政局（以下简称“市财政局”）2020—2022 年代编预算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审计调查，现将审计结果公告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市财政局 2020—2022 年年初代编预算资金总额为 2,425,207.99 万元，下达金额 1,710,218.60 万元，支出金额 1,537,336.11 万元，收回额度 172,882.49 万元。

审计调查结果表明，2020—2022 年市财政局基本按照国家对代编预算的相关规定，将应急、救灾等特殊事项编入代编预算，严格控制代编预算规模，逐年压缩代编预算编制处室数量，逐步完善预算一体化平台代编预算项目申报体系，为市本级无法预计的特殊事项等支出提供了必要的预算保障。但本次审计调查也发现，市财政局在代编预算的编制、下达、执行和绩效管理等方面还存在一些需要加强和改进的问题。

二、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

（一）预算编制方面

1. 3 个应由相关主管部门编制的预算项目仍由市财政局代编。

2. 市财政局代编的 5 个项目代编预算编制不规范。

(二) 预算下达方面

3. 部分代编预算资金下达不及时。

(三) 预算执行方面

4. 市本级有 16 项代编预算执行率不足 30%。

5. 1 个项目年初代编预算执行不规范，未按规定通过财政一体化系统下达指标。

(四) 预算绩效方面

6. 市财政局部分代编项目未进行绩效自评。

7. 市本级预备费安排的 2 项资金下达时未同时下达绩效目标。

(五) 其他方面

8. 市财政局代编的一个项目资金未及时清算，资金结存未纳入市本级财政统筹。

三、审计处理和整改情况

针对以上审计查出的问题，昆明市审计局出具了审计调查报告，对问题依法作出了处理，并针对问题提出了 4 条审计建议。

对本次审计发现的问题，市财政局高度重视，对存在的问题进行了认真整改，进一步规范代编预算的编制，不再代编应由主管部门代编的项目预算，将结余资金及时上缴财政，加强了预算指标管理及绩效自评工作。对审计提出的建议进行了采

纳，审计整改情况已在市财政局官方网站进行了公告。